

中国南航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文件

南航财务发〔2023〕29号

关于调整财务公司领导工作分工协作的通知

各部门：

因工作需要，根据《中国南方航空集团有限公司干部人事管理规定》（CSN-HR10-30），经财务公司支委研究，并报集团党组批准，现调整财务公司领导工作分工和协作关系如下：

一、工作分工

财务公司班子成员工作分工遵循集体领导和个人分工负责的原则，对分管业务及党的建设和党风廉政建设负责，对负责工作承担主要领导责任，对分管、协管工作承担直接领导责任，形成齐抓共管、各负其责的工作格局。

总经理、党支部副书记陈永洪同志：主持财务公司全面工作，负责人力资源、改革、安全工作。

党支部书记陈汉波同志：主持财务公司党支部工作，分管综合管理部、共青团工作。

副总经理、党支部宣传委员陈剑广同志：负责宣传、思想政治、企业文化建设工作，负责资金管理、董事会事务、风险合规工作，分管资金管理部、风险合规部（董事会办公室）。

副总经理、党支部组织委员魏东悦同志：负责党组织建设、党员发展、党费管理工作，负责结算、信贷、客户服务、同业业务及投资工作，分管结算部、金融业务部。

副总经理、党支部纪检委员、工会主席唐茹同志：负责纪检、工会工作，负责财务管理、科技信息与数字化建设工作，分管财务部、信息技术部。

二、工作协作

（一）协作关系

陈永洪同志外出时，其工作由其指定班子成员代管。

陈汉波同志外出时，其工作由陈永洪同志代管。

陈剑广同志外出时，其工作由唐茹同志代管。

魏东悦同志外出时，其工作由陈永洪同志代管。

唐茹同志外出时，其分管的工会纪检工作由陈汉波同志代管，其他工作由陈剑广同志代管。

（二）分管领导和代管领导同时外出时，其工作由陈永洪同志负责。

(三) 陈永洪同志、陈汉波同志外出时，要向集团公司有关领导报告；其他班子成员外出时，要向陈永洪同志和陈汉波同志报告。

(四) 分管领导外出时，要向代管领导移交有关工作，返回后，代管领导要向分管领导进行工作交接。

此通知。



中国南航集团财务有限公司

2023年8月30日

抄送：各公司，业务运营各单位，总部各职能部门

中国南航集团财务有限公司

2023年8月30日印发
